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2024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主要职责
- 2.部门预算构成
- 3.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1.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 2.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入总表
- 3.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 4.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5.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6.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8.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9.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 1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 12.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3.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结合本市实际，贯彻执行国家及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政策、发展战略、改革方案和中长期规划，并指导各乡镇、街道实施。

(二) 承担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负责建立住房保障体系、完善公共租赁住房制度、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编制、拟定全市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三) 负责全市房地产产权管理；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指导监督物业管理工作。

(四) 拟定城市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城区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城区道路、供气、供水、排水、园林、绿化、路灯、雕塑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和管理城市勘察和市政工程测量工作；管理城市建设档案工作。

(五) 监督管理全市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全市工程建设和城乡建设的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筑监理、建筑安装和住宅装饰装修等行业管理工作；规范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建筑市场准入、工程招投标、工程监理。

(六)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管工作的责任，组织

并监督对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的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七）指导村镇建设工作，指导村镇统一开发、配套建设，指导村镇住宅建设；组织指导村镇建设试点、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

（八）组织实施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技术经济政策、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推进建筑节能，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镇化健康发展。

（九）负责直属单位的人事、劳资工作，指导行业的体制改革、劳动标准、社会保险及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指导职工队伍的培训和继续教育，负责建设行业的职业道德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

二、部门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 7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行政单位
2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宁国市城市园林管理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宁国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加快续建项目建设。坚持日巡查、周调度、月通报，督促施工单位加快施工进度。倒排工期，挂图作战，集中力量确保在建项目按期竣工。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项目建设质量、安全不放松，一线发现和解决问题，优化现场施工组织，全力加快项目建设。尽快形成更多实物工作量，力争项目早日竣工并投入使用。

2.加强项目前期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科学制定重点项目计划节点安排，围绕老旧小区改造、背街小巷改造、排水防涝、皖赣铁路搬迁等，尽快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力争 2024 年一季度完成招标并进场施工。

3.做好项目储备工作。围绕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按照“轻重缓急、量力而行”的工作思路，科学谋划 2024 年度城市建设项目建设任务，积极配合相关单位尽快完成项目融资包装，抓紧启动项目可研、规划设计等前期工作，为下一步重点项目建设打好基础。

4.强化质量监管。结合日常巡检，依托于半月巡检制度，加大建筑工程项目检查频率及检查力度，将住宅工程质量通病防治方案的落实作为监督检查的重点内容，对施工现场不按规范施工或质量不达标的坚决提出明确整改要求并督促整改到位。强化质量投诉处理事宜，建立健全质量投诉受理、

处理、回复机制。

5. 严抓安全生产。全面落实现场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制度，加强施工现场关键人员到位及特种作业人员管理制度的抽查。重点加强施工现场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及重大危险源管理，落实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制度。落实起重机械人脸识别系统安装工作。

6. 加强内部建设。积极参加省住建厅组织的相关培训和学习，对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进行梳理总结，优化服务。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要求，严以用权，真抓实干。

7. 继续推进高质量精品绿化工程建设，完善城市绿地系统布局。启动东津河城市绿道建设，利用现有河堤优化西津河城市绿道线路；启动凤形路与清华路交叉口处的口袋公园建设；启动凤形公园的建设；配合西办完成牛头山公园山体道路的提升；配合城管部门完成城区闲置地块环境整治。

8. 加强与各部门和街道的对接和信息联动，顺利完成2024年200户公租房租赁补贴发放、339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任务和3幢共38户城市危险房屋改造工作。同时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对接，顺利完成年度考核任务。

9. 加大对房地产市场监管力度。定期对开发项目销售行为及建设基本情况进行检查，保证各项目顺利交付。针对各项目出现的矛盾纠纷问题，及时介入，妥善处理房地产领域矛盾纠纷问题。

10.按从严、从高标准查看申报预售许可和申请拨付重点监管资金的楼栋的工程进度，对不符合批准预售形象进度的一律不予批准预售和拨付重点监管资金。

11.严格执行存量房房源挂牌交易、资金监管制度，定期分析房地产市场的供应、成交结构、价格走势，消化周期，为房地产市场宏观决策、预警、调整提供依据，实现对房地产市场高效的监管。

12.加强与市场监管、物价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联动，不定期组织联合检查，对涉嫌违法违规的开发企业、经纪机构采取约谈、通报、暂停网签和市场禁入等措施手段，精准有效地加强监管。

13.提升物业管理服务专业化水平。进一步规范我市前期物业管理选聘，依法进行招投标和协议选聘，选优选强物业服务企业。加强第三方物业服务测评结果运用，对在考核中被列入“黄榜”“黑榜”或信用评价不良的，不得参加物业管理投标活动承接项目。修订物业服务合同范本，加强合同备案管理，形成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加强物业服务人员岗前培训。依托“智慧物业”信息平台，推行业主电子表决，切实解决业主大会会议召开、维修资金使用、公共收益管理等群体决策难题，提高物业智慧管理服务水平，实现行业精准监管、信息公开透明、群众参与便捷、投诉快速处理。

14.推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与“物业覆盖”双同步。一是

改善硬件，以社区网格划定物业管理区域，整合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等相关资金，实行片区化改造，进行“环境革命”和“楼道革命”。居民就完善老旧小区长效管理机制形成共识方可纳入改造计划，对改造后的物业服务模式、缴纳必要的物业服务费用等形成共识方可开工。二是加强管理，总结南山街道城南社区第一，三网格国有公司物业管理经验，逐步推广实现网格片区化专业物业管理，切实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15.深入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坚持问题导向，对全市3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进行动态排查，查缺补漏，严格认定程序、面积管控、质量管理，做到应改尽改。推广使用农房设计图集，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着力提升农房设计和建设品质，逐步建立健全农房建设质量管理体系。

16.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推进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保护，结合东部新城建设，完成河沥老街保护规划编制，提升河沥溪老街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原住民居住环境质量，采用“共同缔造”理念，优化街区功能，复兴街区活力，切实做到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加快推进历史建筑测绘建档，整治修缮，挂牌保护，做好历史建筑保护与利用试点工作。加强传统村落保护，不断完善传统村落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人居环境。加强胡乐村、山门村、白茂村、仙霞村、千秋村传统村落日常管理保护，探索建立传统村落保护传承与乡村振兴发展相适应的有效途径；推进第六批中国

传统村落港口村保护项目实施。

17.全面提升农村垃圾治理能力。实施农村生活垃圾转运站提升改造三年行动，配套建设完善雨污分流设施、压滤污水收集池及封尘、噪声、恶臭气体处理等环保设施，保障合规稳定运行。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进一步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处置体系，以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工作为导向，完善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进一步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管理机制，推进市场化运作、专业化治理、信息化管理、群众化参与。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40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566.4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其他收入安排		五、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卫生健康支出	81.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0,804.65
		十三、农林水支出	1,7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62,973.04	本年支出小计	63,442.66
上年结转结余	469.6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19.62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35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		财政专户	
其他		其他	
收 入 总 计	63,442.66	支 出 总 计	63,442.66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3,442.66	2,200.18	61,242.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35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17	350.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74	36.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92	7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34	160.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17	8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8	81.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8	81.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7	11.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5	41.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76	28.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0,804.65	1,570.27	59,234.3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17.19	1,217.05	10,300.14
2120101	行政运行	328.34	328.3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64.91	274.11	90.8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83.82	179.62	4.2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543.86	354.17	10,189.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6.25	80.80	15.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82.69		13,982.6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181.36		12,181.3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1.33		1,801.3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98	121.46	31.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98	121.46	31.5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35.36	231.76	3.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35.36	231.76	3.6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50.00		30,3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350.00		30,3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	2,266.43		2,266.43

	支出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66.43		2,266.4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0.00		2,30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0.00		2,3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0.00		1,70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0.00		1,70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700.00		1,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194.07	308.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10		308.1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8.10		108.1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0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07	19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81	151.8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26	42.26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0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04.2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566.43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354.5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81.28	81.2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0,804.65	25,888.22	34,916.4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700.00	1,7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502.1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62,973.04	本年支出小计	63,442.67	28,526.24		
上年结转	469.6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	119.62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35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63,442.66	本年支出小计	63,442.66	28,526.23	34,916.43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8,526.23	2,200.18	1,932.92	267.26	26,326.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354.57	35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17	350.17	350.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74	36.74	36.7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2.92	72.92	7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0.34	160.34	160.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17	80.17	80.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4.3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	4.39	4.3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1.28	81.28	81.2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1.28	81.28	81.2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47	11.47	11.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1.05	41.05	41.0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76	28.76	28.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888.22	1,570.27	1,303.01	267.26	24,317.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1,517.19	1,217.05	1,000.99	216.06	10,300.14
2120101	行政运行	328.34	328.34	259.30	69.04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364.91	274.11	218.73	55.38	90.80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183.82	179.62	150.39	29.23	4.2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0,543.86	354.17	291.77	62.40	10,189.6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6.25	80.80	80.80		15.4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82.69				13,982.6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2,181.36				12,181.36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801.33				1,801.3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98	121.46	99.55	21.90	31.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52.98	121.46	99.55	21.90	31.5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35.36	231.76	202.46	29.30	3.6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35.36	231.76	202.46	29.30	3.60
213	农林水支出	1,700.00				1,700.00
21301	农业农村	1,700.00				1,70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1,700.00				1,7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194.07	194.07		308.1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8.10				308.1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08.10				108.1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00.00				2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4.07	194.07	194.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1.81	151.81	151.81		
2210202	提租补贴	42.26	42.26	42.26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200.18	1,932.92	267.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97	1,763.48	39.49
30101	基本工资	454.49	454.49	
30102	津贴补贴	260.28	260.28	
30103	奖金	281.76	281.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49		39.49
30107	绩效工资	92.70	92.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34	16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17	80.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2	52.5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60	18.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	4.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81	151.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42	206.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75	0.98	203.77
30201	办公费	84.03		84.03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1.70		1.70
30207	邮电费	1.46		1.46
30211	差旅费	7.10		7.1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30
30216	培训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45.32		45.32
30229	福利费	0.43	0.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54		19.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7	0.55	33.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06	168.46	8.60
30302	退休费	121.30	121.30	
30305	生活补助	4.68	4.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16	10.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2	32.32	8.60
310	资本性支出	15.40		15.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40		15.4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916.43		34,916.4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916.43		34,916.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350.00		30,35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350.00		30,35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66.43		2,266.4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66.43		2,266.43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0.00		2,300.00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300.00		2,300.0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预算数	其中: 一般公共 预算
合计		2,200.18	2,200.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2.97	1,802.97
30101	基本工资	454.49	454.49
30102	津贴补贴	260.28	260.28
30103	奖金	281.76	281.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9.49	39.49
30107	绩效工资	92.70	92.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0.34	160.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17	80.1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2	52.5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60	18.6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	4.3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1.81	151.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6.42	206.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75	204.75
30201	办公费	84.03	84.03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1.70	1.70
30207	邮电费	1.46	1.46
30211	差旅费	7.10	7.10
30213	维修(护)费	0.30	0.30
30216	培训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28	工会经费	45.32	45.32
30229	福利费	0.43	0.4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54	19.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77	33.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06	177.06
30302	退休费	121.30	121.30
30305	生活补助	4.68	4.6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0.16	10.1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2	40.92
310	资本性支出	15.40	15.4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40	15.4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61,242.48	26,206.43	34,566.43		119.62	350.0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1,024.49	15,988.44	34,566.43		119.62	350.00			
水量水价补贴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1.69	111.69							
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研究课题经费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7.00	27.00							
质监站工作经费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4.50	74.50							
凤形新区综合开发 PPP 配套路网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23.90	1,323.90							
2023 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80				30.80				
污水污泥处理费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300.00		2,300.00						
路灯电费及节能模式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18.00	618.00							
老国投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85.00	385.00							
房屋安全管理整治资金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0	20.00							
2023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40				21.40				
三水厂原水管线局部改道工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66.43		266.43						

程										
城市维护费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0.00		2,000.00						
政府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化解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000.00		30,000.00						
2021—2022 年企业安装自来水红线外费用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6.33	156.33							
宁国经开区移交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及绿地养护费用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0.00					350.00			
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90				35.90				
安材、党校 PPP 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92.59	492.59							
2022 年度绿道建设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1.52				31.52				
城北新城综合开发 PPP 配套路网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794.39	6,794.39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00.00	1,700.00							
城北污水处理厂补贴费用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00.00	1,000.00							
续建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00.00	1,500.00							
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0.00	200.00							
原勘察建筑设计院增补费用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25	11.25							
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573.79	1,573.79							
	宁国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16.30	16.30							
重点项目保障工作经费	宁国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16.30	16.30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	10,189.69	10,189.69							

	心									
白蚁所防治费用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20.00	20.00							
凤形安置区、滨河小区、清华苑物业管理费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107.00	107.00							
购房财政补贴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9,279.74	9,279.74							
公房维修费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5.00	5.00							
公租房维修租赁相关经费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100.00	100.00							
宁国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信息系统维护及升级费用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74.90	74.90							
老旧小区应急排险处置费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10.00	10.00							
按月计提职工住房补贴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500.00	500.00							
房管中心支出(弥补经费不足)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73.05	73.05							
物业管理培训考核提升奖补资金及物业纠纷快速调处中心工作经费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20.00	20.00							
	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	3.60	3.60							
质监站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	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	3.60	3.60							
	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	4.20	4.20							

	服务中心									
市政综合业务费	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 服务中心	4.20	4.20							
	宁国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4.20	4.20							
城建档案馆人员经费	宁国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4.20	4.2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12.28	12.28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综合定额（行政）	A3 黑白打印机	0.88	0.88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综合定额（行政）	台式计算机	5.50	5.5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_综合定额（行政）	空调机	1.00	1.00				
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1.00	1.00				
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2.30	2.30				
宁国市城市园林管理服务中心_综合定额（事业）	台式计算机	1.60	1.60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部门名称: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名称	二级目录名称	三级目录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其他资金安排的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3442.66 万元（不含提前下达，下同），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63442.6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973.0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469.62 万元。

（一）本年收入 62973.04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406.61 万元，占 45.11%，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880.94 万元，下降 17.15%，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年减少体育场等资产处置等项目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4566.43 万元，占 54.89%，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366.43 万元，增长 723.01%，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项目及购房补贴增加。

（二）上年结转结余 469.62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9.62 万元，占 25.47%，主要包括结转农村危房改造资金。原因主要是本年结转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350 万元，占 74.53%，主要包括结转开发区市政、绿化维护费。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开发区市政维护项目。

三、关于 2024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63442.6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3848.89 万元，增长 60.23%，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污水处理厂补贴、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购房财政补贴。其中，基本支出 2200.18 万元，占 3.47%，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61242.48 万元，占 96.53%，主要用于城市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污水污泥处理、城市公共设施维护、老旧小区改造等方面的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63442.66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526.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916.43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2973.04 万元，上年结转 469.62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万元，占 0.56%；卫生健康支出 81.28 万元，占 0.13%；城乡社区支出 60804.65 万元，占 95.84%；农林水支出 1700 万元，占 2.68%；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万元，占 0.79%。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848.89 万元，增长 24.09%，主要原因：本年新增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526.2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6867.54 万元，下降 19.4%，主要原因：PPP 项目、老国投项目、续建项目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4.57 万元，占 1.24%；卫生健康支出 81.28 万元，占 0.28%；城乡社区支出 25888.22 万元，占 90.75%；农林水支出 1700 万元，占 5.96%；住房保障支出 502.17 万元，占 1.7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36.7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1.49%，增长原因主要是发放提高计划生育退休费的人员增加 1 人，费用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4 年预算 72.9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2.57 万元，下降 14.7%，下降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奖金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4 年预算 160.3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0.04%，

增长原因主要是养老保险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80.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2.46万元,下降60.44%,下降原因主要是2023年职业年金坐实,2024年相对减少。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4.3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63万元,下降37.46%,下降原因主要是人防办人员调出,工伤、失业保险费用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11.4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万元,下降14.85%,下降原因主要是人防办人员调出,医疗保险费用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41.0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96万元,增长5.01%,增长原因主要是基数上涨,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28.7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0.14万元,增长54.4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加及基数调整。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2024年预算328.3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4.52万元，下降11.9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防办单位划出，经费减少。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2024年预算364.9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53万元，增长11.12%，增长原因主要是2024年人员经费提高标准经费增加。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2024年预算183.82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8.7万元，下降9.2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防事业2人调出，金额减少。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4年预算10543.8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679.53万元，增长53.6%，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度住房补贴增加。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96.25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1.07万元，增长13%，增长原因主要是城建档案馆人员工资及社保增加。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2024年预算12181.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1865.02万元，下降49.34%，下降原因主要是PPP

项目、老国投项目、续建项目预算减少。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024年预算1801.33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695.11万元，增长62.84%，增长原因主要是2024年增加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费用。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4年预算152.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39.2万元，增长34.45%，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绿道补助资金。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2024年预算235.3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2.38万元，增长1.02%，增长原因主要是建管站人员工资上涨费用增加。

18.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2024年预算17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700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之前在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科目，2024年调整至本科目。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2024年预算108.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41.9万元，下降27.93%，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农村危房改造户数减少。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

小区改造（项）2024年预算2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800万元，下降80%，下降原因主要是2024年老旧小区改造总数减少。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151.81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6.32万元，增长12.05%，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上涨，公积金增加。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42.26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8.5万元，增长25.18%，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上涨，提租补贴增加。

六、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200.1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932.92万元，公用经费267.26万元。

（一）人员经费1932.9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67.26万元，主要包括：伙食补助费、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34916.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716.43 万元，增长 731.34%，主要原因：今年增加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2024 年预算 303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0350 万元，增长原因主要是今年增加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项目。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266.4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66.43 万元，增长 13.32%，增长原因主要是预计 2024 年设施配套费增加收入。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2024 年预算 23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4.55%，增长原因主要是预计 2024 年污水处理费增加收入。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基本支出 2200.1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7 万元，增长 0.21%，增长原因主要是工资总额增加经费增加。

十、关于 2024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1242.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23844.19 万元，增长 63.76%，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政府棚户区改造隐形债务化解项目资金和城北污水处理厂补贴。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6077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26206.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34566.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46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19.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3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其他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2.2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5 万元，增长 13.91%，增长原因主要是本年增加办公设备购置。

十二、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需求。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2021—2022 年企业安装自来水红线外费用”项目。

（1）项目概述。为了优化营商环境，按照《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供暖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办函〔2020〕129 号）、《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印发安徽省清理规范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收费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皖发改价格〔2021〕543 号）文件要求，供水企业应将投资界面延伸至建筑区划红线，不得向用户收取建筑区划红线外发生的任何费用。水务公司依照通知精神，及时清退 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所有涉企自来水安装红线外费用，并自 2022 年 1 月 12 日起，不再收取涉企自来水安装红线外费用。

（2）立项依据。《转发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取消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有关收费项目的通知》。

（3）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为贯彻执行省、地、市下发的《转发

安徽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取消城镇供水供电供气行业有关收费项目的通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宁国水务公司及时清退通知要求日期（2021年3月10日）之后所有涉及企业安装自来水红线外费用。按照通知要求，该项费用由政府投资，2021-2022年共计产生费用1563321.66元。

（6）年度预算安排。156.33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1—2022年企业安装自来水红线外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6.33	
	其中:财政拨款		156.33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依照通知精神,及时清退2021年3月1日以后所有涉企自来水安装红线外费用,并自2022年1月12日起,不再收取涉企自来水安装红线外费用。确保文件通知要求落到实处,供水企业将投资界面延伸至建筑区划红线,不再向用户收取建筑区划红线外发生的任何费用,满足用户用水需求,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企自来水安装数	≤124户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6.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化营商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2. “宁国经开区移交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及绿地养护费用（上年结转）”项目。

（1）项目概述。开发区移交 14 条市政道路桥梁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共计 2 万米）、14 条道路绿地管理，含道路公园绿地，按照开发区原有管理模式。由原管理单位继续纳入三个公司管理，并结合考核，按年度支付管理费用。

（2）立项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安徽省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3）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1、对城区范围内的已投入使用的市政道路、桥梁及其周边区域的市政公共设施进行养护维修；2、对新建市政道桥工程质保期满后，纳入养护管理范围的市政公用设施进行养护维修；3、城区防汛防台风、雨雪冰冻天气的应急抢险、抢修及排水防涝工作；4、重大活动期间市政公用设施的维护保障工作等。

（6）年度预算安排。350.0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国经开区移交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及绿地养护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确保宁国市开发区道路桥梁范围内的市政公用设施完好无损, 发现问题, 及时维修; 目标2: 确保道路平整, 排水通畅, 桥梁安全; 目标3: 确保宁国市开发区树木修剪、色块、草坪修剪、打药、浇水、歪斜树木扶正等养护工作及时维护; 目标4: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生态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道路数量	≤14条
			维护桥梁数量	≤5座
			管养绿地总面积	≤21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理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的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0%

3.“2023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上年结转)”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改造内容持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坚决防止出现低收入群体因住房安全问题返贫现象，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内容，改造对象为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对象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支出型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其他脱贫户（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2) 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3〕1299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完成 10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6) 年度预算安排。35.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9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2024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目标任务,做到应改尽改,确保农村困难群众不住危房,全面实现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数	≥10户
			重建户补助标准	≥2万
			修缮户补助标准	≥0.6万
		质量指标	改造户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当年竣工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90%

4. “安材、党校 PPP 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安材、党校迁扩建及配套路网 PPP 项目包括三个工程项目，分别为安徽材料工程学校迁扩建项目、宁国市委党校迁扩建项目和高山口路、落花荡路东段项目，配套路网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落花荡路（含桥梁一座，桥梁长 25 米、宽 36.8 米）、高山口路（含桥梁一座，桥梁长 32 米、宽 20.6 米），其中：落花荡路全长 520m，宽 36 米，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 50km/h。高山口路全长 880m，宽 20 米，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 30km/h。

(2) 立项依据。发改审批【2016】43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根据 PPP 合同，落花荡路、高山口路的可可用性服务费及运维绩效服务费，具体计算公式为[项目全部建设成本×(1+合理利润率)×(1+年度折现率)ⁿ]/13)+运维绩效服务费]。

(6) 年度预算安排。492.5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安材、党校PPP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2.59	
	其中:财政拨款		492.5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完成安材项目总用地面积199482.67m²,总建筑面积105895.61m²,其中地下总建筑面积7068.30m²(包括人防掩蔽面积6050.00m²),地上总建筑面积98827.31m²(包括对外培训及后勤服务中心17096.90m²,教学楼、宿舍楼、综合服务楼、图书馆、体育馆、实训楼。党校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6.5亩,总建筑面积19800.5m²,主要建设包括综合楼、教学楼、变配电所、连廊、门卫、人防地下室及配套的水电气安装、给排水等附属工程。配套路网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落花荡路(含桥梁一座,桥梁长25米、宽36.8米)、高山口路(含桥梁一座,桥梁长32米、宽20.6米),其中:落花荡路全长520m,宽36米,为城市主干道,设计速度50km/h。高山口路全长880m,宽20米,为城市支路,设计速度30km/h。</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	2条
			学校扩建	2个
		质量指标	质保期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92.59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完整,方便市民出行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保障绿化及公园广场的稳定运行,提升区域生态环境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5. “2022 年度绿道建设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项目（上年结转）” 项目。

（1）项目概述。巩固城市园林养护成果，进一步提升城市公园养护水平；改善城市园林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2）立项依据。财建[2023]518 号。

（3）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对西津河绿道仙霞大桥东南侧节点进行环境整治，建设内容包括种植色块、铺设草坪（约 2000 平方米）、园林小品等；宁阳公园内状元坊至足球场段修建一条二级绿道（约 1 公里）及非机动车停车场一处。

（6）年度预算安排。31.52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绿道建设以奖代补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5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巩固城市园林养护成果,进一步提升城市公园养护水平;改善城市园林环境,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道建设长度	≤1公里
			铺设草坪	≤3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1.5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人民群众生活质量,提高群众幸福感、满足感、安全感的影响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持续影响程度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6. “城北新城综合开发 PPP 配套路网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城北新城综合开发项目包括配套路网项目，桥梁项目（包括金桥路跨西津河大桥和振宁路跨东津河大桥），宁国中学高中迁扩建项目。配套路网和桥梁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9.0768 亿元，建设的 8 条道路，2 座桥梁总建筑面积为 37.2 万方。

(2) 立项依据。发改审批【2016】44 号、发改审批【2017】53 号、发改审批【2016】49 号、发改审批【2016】46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根据 PPP 合同，城北新城配套路网（振宁路、凤凰路、嵩合路、规划支路、胡乐路、汪溪路、金桥路）振宁路大桥、慈安大桥的可用性服务费及运维绩效服务费，具体计算公式为 $[\text{项目全部建设成本} \times (1 + \text{合理利润率}) \times (1 + \text{年度折现率})^n / 13] + \text{运维绩效服务费}$ 。

(6) 年度预算安排。6794.3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北新城综合开发PPP配套路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794.39	
		其中:财政拨款	6794.3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做好项目运维管理工作; 目标2: 做好项目审计决算工作; 目标3: 配合做好项目合同等再谈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维护	8条
			桥梁	2座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794.3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和提升经营、投资环境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治理满意度	≥90%

7.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国家及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要求，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加强保洁员队伍建设，加强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行管理，建立稳定的经费投入制，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全覆盖。

(2) 立项依据。《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以及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要求。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全市18个乡镇、街道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补助资金，含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设施建设、保洁员工资、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行管理、生态美超市运营管理等。

(6) 年度预算安排。170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根据国家及省、市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要求,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置体系,加强保洁员队伍建设,加强乡镇生活垃圾转运站运行管理,建立稳定的经费投入机制,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常态化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转运站运行维护数量		13个
			生活垃圾治理全域覆盖乡镇数量		18个
		质量指标	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实现“四无”目标		满足要求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清运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		≤2024年
	生活垃圾及时清运		满足要求		
	成本指标	保洁员工资		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乡村生态振兴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农村生活垃圾源头分类减量	满足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8. “城北污水处理厂补贴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项目，由污水处理厂、污水提升泵站及场外约 13 千米管网三部分组成，服务内容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规模近期为 5 万 m³/d,远期扩建至 10 万 m³/d,水厂位于众村以北、洪村以南，占地面积约 10.46 公顷。水厂主要构筑物中除细格栅、沉砂池、加氯加药间、脱水机房、鼓风机房及配电间等土建部分按远期 10 万 m³/d 规模一次建成，设备按照近期 5 万 m³/d 安装；消毒接触池、污泥浓缩池、混合池及调理池等构建筑物按照 10 万 m³/d 规模建设，其余构筑物土建及设备均按照近期 5 万 m³/d 规模建设。新建污水提升泵站 1 座，新建污水主干管 DN1000-DN1400 约 13 千米。

(2) 立项依据。宁国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备案（政服备案[2022]011 号），项目代码 2204-341881-04-01-929369。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维持城北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营。

(6) 年度预算安排。10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北污水处理厂补贴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完成日处理污水能力5万m ³ /d 目标2: 保证城区污水得到及时有效处理, 保护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生活污水处理能力		≥5万立方米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经费总成本		≤10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改善企业效益, 提供更多就业机会的影响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改善程度		极大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改善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0%

9. “续建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市政府建设工程年度规划要求，部分项目属于持续建设项目，2023 年内未完成全部付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南河四期绿道工程；“最美西津”城市精品线路工程、城市滨河绿道及沿河景观工程；老旧小区及其他零星工程。

(2) 立项依据。发改投资【2019】17 号、发改审批【2015】31 号、发改投资【2019】17 号、发改审批【2022】24 号、发改审批【2022】25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小南河四期绿道工程尾款（含设计、监理、审计等服务费）、“最美西津”城市精品线路工程、城市滨河绿道及沿河景观工程尾款（含设计、监理、审计等服务费），老旧小区及其他零星工程尾款，城北污水处理厂尾款（含设计、监理、审计等服务费），中央污水处理奖补资金尾款、凤凰明珠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汪溪集镇污水改造工程、三排沟（百信丽郡至金宁景秀佳苑段）截污工程等。

(6) 年度预算安排。15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续建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加强质保期工程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目标2: 做好项目审计决算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绿道	≤20000平方米
			改造新建项目	4个
		质量指标	质保期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提升居民幸福感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绿化及公园广场的稳定运行, 提升区域生态环境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5%

10. “三水厂原水管线局部改道工程”项目。

(1) 项目概述。2018年9月，为加快2018-25号出让地块(凤形路以西国泰路以南)交地工作推进，根据市政府2018年4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精神，地块内DN700原水管道迁改工程委托宁国水务有限公司实施。2018年10月进场施工，后因征地、青苗赔偿及拆迁原因停工，2022年7月恢复施工，8月施工完成。经审计，工程总造价为2664331.45元(其中工程费2547031.45元，监理费用26000.00元，设计费用91300.00元)。

(2) 立项依据。市政府2018年4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2018年9月，为加快2018-25号出让地块(凤形路以西国泰路以南)交地工作推进，根据市政府2018年4号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精神，地块内DN700原水管道迁改工程委托宁国水务有限公司实施。2018年10月进场施工，后因征地、青苗赔偿及拆迁原因停工，2022年7月恢复施工，8月施工完成。经审计，工程总造价为2664331.45元(其中工程费2547031.45元，监理费用26000.00元，设计费用91300.00元)。

(6) 年度预算安排。266.43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三水厂原水管线局部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6.43	
	其中:财政拨款		266.43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确保2018-25号出让地块(凤形路以西国秦路以南)地块按时交付,确保城市供水运行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管网长度	≤1公里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66.43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影响程度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0%

11. “2023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上年结转)”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改造内容持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坚决防止出现低收入群体因住房安全问题返贫现象，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内容，改造对象为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对象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支出型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其他脱贫户（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2) 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3〕1299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完成 10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6) 年度预算安排。21.4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4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2024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目标任务,做到应改尽改,确保农村困难群众不住危房,全面实现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数	≥10户
			重建户补助标准	≥2万元
		质量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改造户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当年竣工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4万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困难群众住房安全保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满意度	≥90%

12. “房屋安全管理整治资金”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市政府安排，进一步加强农村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2) 立项依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农村房屋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宁政办秘〔2022〕57号)、市政府常务会议第10号会议纪要。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全市19个乡镇、街道房屋安全管理整治相关工作，含房屋安全鉴定、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农房设计、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危房拆旧补助等。

(6) 年度预算安排。2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安全管理整治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根据城乡自建房屋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开展全面排查,重点对经营性、3层以上、人员密集、改扩建等自建房屋开展排查整治,严防出现重大房屋安全事故。全市19个乡镇、街道房屋安全管理整治相关工作,含房屋安全鉴定、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农房设计、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危房拆旧补助等。</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初排发现危险自建房屋安全整治工作	≤100%
			完成整治乡镇数量	≤19个
		质量指标	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100%
			鉴定结果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经营性自建房屋安全整治	≤12月
			完成其他自建房屋安全整治	≤12月
	成本指标	严格审批程序	满足	
		整治经费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严防出现重大安全事故的改善程度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持续影响程度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13. “路灯电费及节能模式”项目。

(1) 项目概述。城市主次干道亮灯率达到 98%以上，公园景观灯及亮化达到 95% ，为市民安全出行提供保障，促进经济发展。以绿色能源转型、技术创新的推动，达到结算电费。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住建局承担的城区管辖范围内城市公用事业管理的责任。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1、城区管辖范围内的路灯及景观亮化产生全年电费 550 万元，2017 年城区合同能源改造管理项目第 24 期收益费 68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618.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路灯电费及节能模式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8.00		
	其中:财政拨款		618.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合同每月考核要求达到路灯亮灯率98%以上,本市城区路灯及亮化设施2023年1-12月电费资金的使用和效益情况,功能照明整体采用LED灯具,环保节能,营造出舒适的光环境,节约路灯电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路灯盏数		≥16000盏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18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城市路灯照明情况		良好
		社会效益指标	能耗单位不用资金投入,即可完成节能技术改造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用电的科学管理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树立节能减排绿色形象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4. “老国投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市政府建设工程年度规划要求，部分项目属于持续建设项目，2023年内未完成全部付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光明路(荷香路-凤形路)道路工程；城西路(仙霞路—凤形路)道路工程；凤形路改扩建工程；新安路(津河西路—国泰路)道路工程；旗山路道路工程；2020年前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施工、监理、审计。

(2) 立项依据。发改审批【2016】63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城西路（仙霞路—凤形路）道路工程50万；光明路（荷香路-凤形路）道路工程255万；2020年前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施工、监理、审计费等80万。

(6) 年度预算安排。385.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国投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5.00		
	其中:财政拨款	38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加强道路后期养护, 确保道路畅通。 目标2: 做好项目尾款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雨污管网	≤1公里
			改造新建道路	2条
		质量指标	质保期维修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8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完整, 方便市民出行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绿化及公园广场的稳定运行, 提升区域生态环境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15. “污水污泥处理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 2020 年 11 月 9 日宁国市十六届人民政府第四十三次常务会议（第 10 号）精神，宁国市人民政府授权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城北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提升泵站及附属连接污水管道委托宁国市深宁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运营管理。

(2) 立项依据。1、《宁国市城北污水处理厂运营协议》；
2、《污水水费委托代收协议》。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委托宁国市深宁水务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进行运营管理城北污水处理厂、配套污水提升泵站及附属连接污水管道，保障设备完好和正常的生产秩序,确保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为一级 A 标准。

(6) 年度预算安排。23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污水污泥处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3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满足本市生活污水处理设施、配套污水提升泵站及附属连接污水管道有效运行和维护,促进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达标排放,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实现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日污水处理量		≤75000立方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促进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达标排放,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度影响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实现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6. “2023 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上年结转）”项目。

（1）项目概述。本项目为农村危房改造工程，改造内容持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和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房抗震改造，坚决防止出现低收入群体因住房安全问题返贫现象，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等内容，改造对象为农村危房改造和农房抗震改造对象是农村低收入群体，包括农村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以及支出型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其他脱贫户（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

（2）立项依据。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皖财建〔2023〕1299 号）。

（3）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完成 10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6）年度预算安排。30.8 万元。

（7）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省级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8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2024年度农村危房改造目标任务,做到应改尽改,确保农村困难群众不住危房,全面实现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数	≥ 10 户
			重建户补助标准	≥ 2 万元
			修缮户补助标准	≥ 0.6 万元
		质量指标	农房设计	有基本设计
			改造户房屋验收合格率	$\leq 100\%$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当年竣工率	$\leq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30.8 万元
	科学选择改造方式减轻农户负担		因地制宜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困难群众住房安全保障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满意度	$\geq 90\%$	

17. “质监站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宁国市建筑材料试验室改制后续工作顺利进行。

(2) 立项依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2021 年第 4 号（听取关于建筑材料试验室改制有关情况汇报）。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2024 年购买第三方服务及其他工作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74.5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质监站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50	
		其中:财政拨款	74.5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宁国市建筑材料实验室转企改制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第三方服务数量	≤2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74.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的影响程度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的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8. “凤形新区综合开发 PPP 配套路网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凤形新区综合开发 PPP 项目，仙霞北路全长 1205.129m，设计速度 50km/h，道路红线宽度 40m。道路呈南北走向，北起旗山路，经鼓山路、桃园路、凤五路，南至青龙西路。其路幅分配具体如下：道路标准横断面布置如下：2m 人行道+4m 非机动车道+3m 机非分隔带+22m 机动车道+3m 机非分隔带+4m 非机动车道+2m 人行道=40m。向阳西路全长 978.524m，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红线宽度 30m。道路呈东西走向，西起宁港路，东至凤形路。按城市道路次干道设计、设计车速 V=40km/h 标准设计。其路幅分配具体如下：4.5m 人行道+3m 机非分隔带+15m 机动车道+3m 机非分隔带+4.5m 人行道=30m。

(2) 立项依据。发改委【2017】115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根据 PPP 合同，仙霞北路、向阳西路的可用性服务费及运维绩效服务费，具体计算公式为[项目全部建设成本×(1+合理利润率)×(1+年度折现率)ⁿ]/13)+运维绩效服务费]。

(6) 年度预算安排。1323.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形新区综合开发PPP配套路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3.90	
	其中:财政拨款		1323.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做好项目运维管理工作; 目标2: 做好项目审计决算工作; 目标3: 配合做好项目合同等再谈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维护	2条
			道路长度	2184米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323.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	效益程度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	改善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区域生态环境的提升	提升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指标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9. “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研究课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按照“一城六区、互补联动、彰显特色、增值赋能”总体思路精细化城市发展布局；守住城市生态底色不断提升城市生态、生产和生活空间；不断完善城市功能，推动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卫生设施提级扩能、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切实增强宁国的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争创国家级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全力打造长三角中心区县域现代化建设样板城市。基于此，宁国市开展“可持续发展理念下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课题研究，剖析可持续发展理念内涵，从城市空间布局、产业转型升级、城市环境品质、城市社会条件等方面概述宁国市城市更新建设的发展趋势及特征，并立足规划统筹、全面兼顾、共建共享、持续性原则对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提出发展建议，助力宁国市应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理念，实现城市经济、社会 and 环境的优化改善，提高城市的管理水平，对城市进行有机更新，促进城市持续性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城市发展能级。

(2) 立项依据。政府办《关于开展中小城市发展课题研究工作的函》。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可持续发展理念下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研究课题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27.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国市城市更新路径探索研究课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做好项目调查、提供资料等工作; 目标2: 做好项目项目研究和提供成果等工作; 目标3: 配合做好项目合同费用支付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	1个
		质量指标	有前瞻性、针对性、可操作性和可实施性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7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改善城市经济	效益程度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完整, 方便市民出行	提高程度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市持续性高质量发展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20. “水量水价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为促进城市供水事业的高效运行，进一步保护和改善城市环境，实现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宁国市人民政府与深圳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经充分协商，以特许经营和 TOT 方式运营宁国市公共供水事业。自 2007 年起，宁国水务有限公司开始商业运营，履行城市供水义务、享有收取水费和获得约定补偿权利。依据《安徽省宁国市水务 TOT 项目资产移交与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关于实际综合水价及水价补偿、分成和售水量及补偿水费的相关约定，给予水量水价补贴。

(2) 立项依据。根据 TOT 协议。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依据《安徽省宁国市水务 TOT 项目资产移交与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关于实际综合水价及水价补偿、分成和售水量及补偿水费的相关约定，核算 2023 年基本售水量、水价。

(6) 年度预算安排。111.6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量水价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69	
	其中:财政拨款		111.6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依据《安徽省宁国市水务TOT项目资产移交与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关于实际综合水价及水价补偿、分成和售水量及补偿水费的相关约定,核算2023年基本售水量、水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现基本综合水价	≥ 1.8 元/吨
			实现基本售水量	≥ 6.25 万吨/日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 2024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111.69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geq 90\%$

21. “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

(1) 项目概述。本项目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内容有基础设施整治、房屋综合整治、公共设施整治、安防消防改造、建筑节能改造等；主要包括道路改造即白改黑，雨污水分流，供水改造，增设路灯照明，落水管更换，智能快递柜，增设消防设施，规划机非停车位，增设停车棚，增设充电桩等内容。

(2) 立项依据。根据发改审批〔2023〕111号文件。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

2024年14个老旧小区：津城花园100万元、工行小区300万元、殡仪馆宿舍60万元、福利院宿舍60万元、亚新科小区1000万元、电视台宿舍180万元、绿宝商住楼100万元、广播电视台宿舍100万元、河沥镇宿舍100万元、津中对面商住楼100万元、亚夏宿舍60万元、商务局宿舍小区60万元、信用社宿舍100万元、农行宿舍6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硬化、雨污水分流、供水管网等项目。勘察、设计、清单编制、图审、监理、跟审、审计第三方检测等相关费用220万。

。

(6) 年度预算安排。2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2.确保项目质量合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数量	≤14个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栋数	≤48栋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等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周边投资环境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较高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较高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0%

22. “原勘察建筑设计院增补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市政府会议纪要安排，5名原宁国勘察建筑设计院退休人员参照同职级退休人员自2022年1月起按月增加退休补贴。

(2) 立项依据。市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3年第20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原宁国勘察建筑设计院5名退休人员2024年补贴费用。

(6) 年度预算安排。11.25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原勘察建筑设计院增补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25		
	其中:财政拨款	11.2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完成原勘察建筑设计院5名退休人员2024年补贴费用的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1.253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3. “政府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化解”项目。

(1) 项目概述。有效化解政府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妥善解决政府性债务存量。

(2) 立项依据。依据《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防范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意见》(中发〔2018〕27号)、《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问责办法的通知》中办发〔2018〕46号等相关政策文件。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政府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化解3亿元。

(6) 年度预算安排。3000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棚户区改造隐性债务化解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建立健全政府隐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规范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政府性债务增量,妥善化解政府性债务存量,维护全市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政府棚户区改造项目隐性债务		1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等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0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改善规范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政府性债务增量的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妥善化解政府性债务存量,维护全市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80%

24. “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含泗联河公园，工程费用为 3650 万元；中央绿廊，工程费用为 2700 万元；东津河湿地公园，工程费用为 4500 万元；牛头山公园，工程费用为 2200 万元。前期费用为 3120 万元（最终以实际发生为准），总投资为 1.617 亿元。项目建设期 2 年，绩效运营期 10 年，现项目已全部竣工并开始运营。

(2) 立项依据。宁政秘（2016）185 号文《宁国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宁国市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财建（2016）245 号文《关于宁国市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财政承受能力的批复》财建（2016）246 号文《关于宁国市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物有所值评价的批复》以及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宁国市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建设总投资约为 1.6170 亿元，包括四个子项目，分别为中央绿廊、牛头山公园、泗联河公园以及东津河公园，中央绿廊总面积 8.66 公顷，建设内容为广场、艺术廊架等；牛头山公园总面积 18.09 公顷，建设内容为绿化、道路、亭、廊阁等突出文化娱乐主题；泗联河公园总面积 24.2 公顷，建设内容为广场、滨水景观等；东津河公园总面积 16 公顷，建设内容为码头、

生态修复、绿化等。截至 2021 年 1 月 14 日该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进入运营期。2024 年度支付城市公园绿地 PPP 项目可用性服务费、运维绩效服务费、审计费等相关费用合计约 1600 万。

(6) 年度预算安排。1573.79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公园绿地PPP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73.79	
		其中:财政拨款	1573.79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均衡宁国城市绿地布局,提高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和绿化覆盖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面积	≥316公顷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573.79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或提高程度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8%

25. “城市维护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宁国市城区 80 条市政道路, 47 座城市桥梁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养护, 对市区管辖的 200 万平方米公园、广场、道路绿化带进行日常管理, 包括全年度的管辖范围内的绿化树木修剪, 草坪割草, 拔草, 绿化树木草坪打药防止病虫害, 浇水抗旱, 冬季防寒及广场卫生, 公厕的管理等工作, 保持城市绿化的应有景观效果。

(2) 立项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安徽省市政设施管理条例》《城市绿化条例》《宣城市园林绿化导则》《宁国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宁国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实施细则》。

(3) 实施主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宁国市城区 80 条市政道路, 47 座城市桥梁等市政设施进行日常养护, 道路总长 95.54 公里, 项目预算 991.5 万元。本项目划分 2 个标段, 一标段城北市政养护片区, 养护费用 495.5 万元/年, 二标段城南市政养护片区, 养护费用 496 万元/年。1、对城区范围内的已投入使用的市政道路、桥梁及其周边区域的市政公共设施进行养护维修; 2、对新建市政道桥工程质保期满后, 纳入养护管理范围的市政公用设施进行养护维修; 3、城区防汛防台风、雨雪冰冻天气的应急抢险、抢修及排水防涝工作; 4、重大活动期

间市政公用设施的维护保障工作等。对市区管辖的 200 万平方米公园、广场、道路绿化带进行日常管理，包括全年度的管辖范围内的绿化树木修剪，草坪割草，拔草，绿化树木草坪打药防止病虫害，浇水抗旱，冬季防寒及广场卫生，公厕的管理等工作，保持城市绿化的应有景观效果。

(6) 年度预算安排。20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标1: 形成常态化的绿化养护, 巩固城市园林建设成果, 进一步实现“两型”城市的建设 目标2: 确保宁国市城区道路桥梁范围内的市政公用设施完好无损, 发现问题, 及时维修, 确保道路平整, 排水通畅, 桥梁安全,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生态生活环境 目标3: 确保道路平整, 排水通畅, 桥梁安全 目标4: 为市民提供良好的生态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护草坪面积	87448平方米	
			养护总面积	25.58公顷	
			维护道路数量	≤80条	
			维护桥梁数量	≤47座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理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及时性	≤2024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00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环境对促进周边区域商贸经济、房地产等发展, 增加经济收入的影响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的影晌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对缓解城市绿岛效应, 改善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城乡居民生活质量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持续影响程度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88%		

26. “重点项目保障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对 2024 年保障重点项目运行正常推进。

(2) 立项依据。根据 2023 年实际支出测算。

(3) 实施主体。宁国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办公费 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16.3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保障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处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30		
	其中:财政拨款	16.3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对 2024 年保障重点项目运行正常推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行经费	≤35 万元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法律法规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城市建设健康发展的影响程度	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城市建设发展的可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27. “白蚁所防治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加强城市房屋白蚁防治，控制白蚁危害，保障城市房屋的居住和使用安全。

(2) 立项依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财政厅、物价局《关于继续做好城市房屋白蚁防治工作的通知》建房[2017]100号文件精神。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包含白蚁工工资及购买药品费用。

(6) 年度预算安排。2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白蚁所防治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加强城市房屋白蚁防治, 控制白蚁危害, 保障城市房屋的居住和使用安全 目标2: 加强新建、改建、扩建以及装饰装修城市房屋的白蚁预防处理和已建城市房屋的白蚁灭治。 目标3: 加强白蚁防治质量, 强化白蚁防治行业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推进白蚁防治事业可持续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白蚁所防治	≥300次
			药品采购	4次
		质量指标	办理情况	10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时间	2024上旬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白蚁防治实施满意度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实施单位正常施工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28. “凤形安置区、滨河小区、清华苑物业管理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安置小区内的公共设施维护和物业管理、保障政府安置小区内物业管理工作正常运营，促进小区内的和谐稳定。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1年第47号；2018年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8号）听取凤形安置区拆迁户物业费有关情况汇报。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凤形安置区、滨河小区、清华苑的物业费。

(6) 年度预算安排。107.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凤形安置区、滨河小区、清华苑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7.00		
	其中:财政拨款		107.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目标1: 保障安置小区内的公共设施维护和物业管理。 目标2: 保障政府安置小区内物业管理工作正常运营, 促进小区内的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物业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小区管理服务率		98%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 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小区的环境改善和提高		改善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保障小区正常运转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29. “购房财政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支持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对符合条件的购房人进行财政补贴。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鼓励务工人员宁就业实行安家补贴的通知》(宁政办秘〔2022〕1号)文件；宁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平稳健康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宁政办〔2022〕11号)文件。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包含2023年1-6月财政补贴金额、2023年10-12月补贴金额、2022年12月团购补贴金额、长期外地人政策补贴金额。

(6) 年度预算安排。9279.74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购房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279.74		
	其中:财政拨款	9279.74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按文件要求,受理补贴申请,审核申请材料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份数	1458份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补贴受理时间	2023/6/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179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税收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增加市场活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30. “公房维修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河沥溪片区直管公房每年维修捡漏工作量大且效果不佳，难以通过捡漏来解决屋顶渗漏问题，河沥溪片区直管公房均坐落在沿河两岸，进入汛期防汛压力大。

(2) 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738 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根据每年维修统计，年度预计需要支付的维修费共计 5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5.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房维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河沥溪片区直管公房每年维修检漏工作量且效果不佳,难以通过检漏来解决屋顶渗漏问题,河沥溪片区直管公房均坐落在沿河两岸,进入汛期防汛压力大。根据每年维修统计,年度预计需要支付的维修费共计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修理养护的设施数量	21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3年下旬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降低公众投诉率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可持续影响	影响程度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承租户满意度	≥96%

31. “公租房维修租赁相关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向符合条件的城区最低收入、低收入、中等偏下收入家庭，乡镇进城就业人员，外地来宁工作人员提供保障，解决上述家庭住房困难的保障性住房。

(2) 立项依据。《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1号)、《安徽省保障性住房建设和管理办法(试行)》(安徽省人民政府令248号)、《住建部、财政部关于印发推行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的试点方案的通知》(建保〔2018〕92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发展公租房的意见》(建保〔2019〕55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内容涵盖：公租房维修、公租房租赁补贴、公租房购买物业补贴、公租房智能化改造、公租房政府购买运营管理服务等。通过完善公租房运营管理机制，提高管理和服务能力，提升保障对象满意度。

(6) 年度预算安排。10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租房维修租赁相关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向符合条件的城区最低收入、低收入、中等偏下收入家庭, 乡镇进城就业人员, 外地来宁工作人员提供保障, 解决上述家庭住房困难的保障性住房。内容涵盖: 公租房维修、公租房租赁补贴、公租房购买物业补贴、公租房智能化改造、公租房政府购买运营管理服务等。通过完善公租房运营管理机制, 提高管理和服务能力, 提升保障对象满意度。其中公租房维修费用100万元、公租房租赁补贴费用100万元、公租房购买物业补贴费用20万元、公租房智能化提升改造费用120万、公租房政府购买运营管理服务费用110万等补贴奖励费用。</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租高层公租房低保家庭	40户
			发放租赁补贴	250户
			维护修理小区数量	10个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良好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时间	2024.12年月
	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低保家庭经济负担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公租房运营管理机制, 提升管理和服务能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90%

32.“宁国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信息系统维护及升级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宁国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信息系统和维修资金系统的正常使用。

(2) 立项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房屋网签备案工作的指导意见》(建房〔2018〕128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业务规范(试行)的通知(建房规〔2019〕5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房屋网签备案服务效能的意见》(建房规〔2020〕4号)等。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包含系统登记保护费、维护费、E签宝年费、电信电话专线费用、系统升级改造费用、宁国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系统云服务费、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系统年度等保服务费。

(6) 年度预算安排。74.9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宁国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信息系统维护及升级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4.90	
	其中:财政拨款		74.9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障宁国市住房保障和房产交易信息系统和维修资金系统的正常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维护信息系统数量	4个
			2024需升级系统数里	1个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日常维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维护周期	12个月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74.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体统稳定性	提高群众办事效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信息化建设为提高政府公信力影响	提供长期保障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33. “老旧小区应急排险处置费”项目。

(1) 项目概述。针对屋面漏水、外墙脱落、下水道堵塞、雨水管破损和堵塞、窨井盖破损、水管破损等影响居民正常生活问题，实施应急处置维修，有效提升设施的使用性能和房屋完好率，保障居民日常居住和生活质量。

(2) 立项依据。《宁国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水平提升工作方案》(宁政办秘[2021]42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针对老旧小区影响居民正常生活问题，实施应急处置维修。

(6) 年度预算安排。10.0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应急排险处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针对屋面漏水、外墙脱落、下水道堵塞、雨水管破损和堵塞、窨井盖破损、水管破损等影响居民正常生活问题,实施应急处置维修,有效提升设施的使用性能和房屋完好率,保障居民日常居住和生活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区数量	20个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老旧小区安全和居民生活有序,社会和谐稳定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保障老旧小区安全和居民生活有序,社会和谐稳定	不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34. “按月计提职工住房补贴”项目。

(1) 项目概述。住房补贴的享受范围为全市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驻宁单位无房职工和住房面积未达到规定标准的职工，一九九九年元月一日以后参加工作的职工享受按月计提补贴。党政机关、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正式在编职工的住房补贴由财政全额供给。补贴标准为职工工资与补贴比例之乘积，年度金额具体为：当年 12 月个人缴存公积金÷公积金个人扣缴比例 12%×省政府批准的 3%比例×12 个月。住房补贴参照公积金管理，购买、建造、大修房屋、偿还购房贷款、调离本市及辞去公职可以申请支取。

(2) 立项依据。《宁国市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实施方案》（宁房组〔2000〕01 号）中《宁国市职工住房补贴发放暂行管理办法》。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按月计提职工住房补贴审核入账和支取受理。

(6) 年度预算安排。50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按月计提职工住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根据《宁国市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实施方案》(宁房组〔2000〕01号)中《宁国市职工住房补贴发放暂行管理办法》规定,用于财政全额拨款单位1999年后参加工作职工购买、建造、承租住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贴数量	≥400人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兑现及时性	2023.12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5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生活水平,进和谐社会的改善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职工利益,提供长期保障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35. “房管中心支出(弥补经费不足)”项目。

(1) 项目概述。用于保障房管中心正常运转。

(2) 立项依据。2018年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7号)。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主要用于房管中心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等支出。

(6) 年度预算安排。73.05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房管中心支出(弥补经费不足)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3.05	
	其中:财政拨款		73.05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用于保障房管中心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经费	123万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成本指标	单位经费支出	≤12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行影响	影响较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运行的可持续影响	影响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36.“物业管理培训考核提升奖补资金及物业纠纷快速调处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完成年度物业行业培训，并支付相关费用。组织物业服务企业考核，发放物业项目考核奖补资金。法院、司法局各推选 3 名以上优秀法官、律师参与指导物业纠纷调解工作，调解场地、人员和管理经费、物业费、水电费、电话维修费等。

(2) 立项依据。根据《宁国市住宅物业管理服务提升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市财政要安排物业管理服务提升专项工作经费，加大老旧小区、安置区基础设施改造投入。目前，正在制定物业服务提升考核奖补办法、对小区、物业管理服务实施奖补。

(3) 实施主体。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包含物业行业培训费、物业服务企业考核奖补资金、调解工作的经费。

(6) 年度预算安排。20.0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培训考核提升奖补资金及物业纠纷快速调处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房地产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1.完成年度物业行业培训,并支付相关费用。2.组织物业服务企业考核,发放物业项目考核奖补资金。3.法院、司法局各推选3名以上优秀法官、律师参与指导物业纠纷调解工作,调解场地、人员和管理经费、物业费、水电费、电话维修费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年度物业行业培训	200人
			组织物业服务企业考核	150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法规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物业培训奖补和物业测评工作	12
		成本指标	总成本	20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小区居民生活满意度和幸福感,促进社会和谐建设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小区正常运转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37. “质监站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质监站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

(2) 立项依据。根据 2019 年 6 月 18 日（宁编[2019]2 号）《关于调整市住建局所属相关事业单位职责、机构和编制的通知》文件第三条撤销市建筑业管理处，其职责并入市建设监督管理站，编制由市委编办收回，人员工资纳入财政保障，人员身份保持不变；。

(3) 实施主体。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

(4) 起止时间。2024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内容。自收自支编制人员 2 人/年，办公费：3.6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3.6 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质监站自收自支编制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建设监督管理站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60	
	其中:财政拨款		3.6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达成预期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2 人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3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3.4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手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38. “市政综合业务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市政上缴非税收入用于弥补日常工作经费，弥补办公经费不足，完成日常活动运转。

(2) 立项依据。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和《国务院关于印发清理规范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6〕29号)文件规定。

(3) 实施主体。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保障对象和内容：在职12人，自聘4人，

保障标准市政上缴非税收入用于弥补日常工作经费，弥补办公经费不足，完成日常活动运转，办公费等4.2万元

。

(6) 年度预算安排。4.2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综合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市政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0		
	其中:财政拨款	4.2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市政上缴非税收入用于弥补日常工作经费, 弥补办公经费不足。完成日常活动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12 个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2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程度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持续影响程度	较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

39. “城建档案馆人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城建档案馆是住建局下属二级机构，1996年市编办批为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宁编委字（1996）03号，因2014年取消收费项目，根据宁政【2014】77号文件规定，从2016年起，城建档案馆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纳入市财政预算。

(2) 立项依据。根据宁政【2014】77号文件规定，从2016年起，城建档案馆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纳入市财政预算，其他事业经费由市住建局统筹安排。

(3) 实施主体。宁国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4) 起止时间。2024年1月-2024年12月。

(5) 项目内容。自收自支事业编制，在编4人*1年，退休人员1人*1年，日常公用经费4.2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4.2万元。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建档案馆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宁国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项目来源	本级申报项目	项目期	1 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0		
	其中:财政拨款	4.20		
	上年结转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p>1、负责对全市城建档案工作进行业务指导和验收。接收、整理、保管全市城建档案,为提供公共服务、维护城市安全、应对城市突发事件发挥作用。</p> <p>2、开展档案社会服务利用,为个人和单位免费提供档案咨询服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收全市城建档案工程	≥200 卷
			查询利用档案	≥300 卷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财经法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2024.12 年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85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全市城建档案发展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对公共服务水平的改善程度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对城建档案保护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公共服务水平的影响程度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4.7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60.9 万元，增长 42.34%，增长主要原因是综合定额标准提高。

（三）政府采购情况。

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12.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固定资产总金额（原值）1098.8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336.8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513.24 万元、通用设备 498.61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其他资产 86.97 万元。

单位车改后保留车辆 12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5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有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有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购置费 0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有 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9 个项目实行了绩

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26206.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4566.4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反映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工程建设管理（项）：反映调控建设市场运行、拟定建设市场法规、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安全、工程勘察设计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反映拟定城镇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法规政策、组织跨区域污水垃圾及供水燃气管网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对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资源利用与环境

保护实施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桥涵、燃气、供暖、公共交通（含轮渡、轻轨、地铁）、道路照明等公共设施建设维护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反映各类建筑工程强制性和推荐性标准及规范的制定与修改、建筑工程招投标等市场管理、建筑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反映用不含计提和划转部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支出。

四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四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四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
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四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
反映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四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
的其他支出。

四十五、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四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反映种植
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村
产业、农村社会事业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
业（项）：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四十八、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
支出。

四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反映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五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五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五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

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五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五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